



文朋诗友

桨声灯影话廉州

苏家慧

去年深秋时节,几位文友与刘忠焕老师线上相约,在合浦廉州会面。翌日一早,刘忠焕老师早早就到约定地点等候了。众人落座寒暄片刻,刘忠焕老师接了个电话后起身,嘱咐我们稍等片刻,他去去就回。不一会儿,只见他抱着几本书,满头大汗赶回来,原来是出版社寄来了他的新著《枕水廉州》样书。

大家都替他高兴,纷纷催促他在扉页签名留墨。刘忠焕老师执笔的手微微颤抖,看得出,他内心是激动的。是啊,“多年媳妇熬成婆”,十余年的心血终于印成册。他专注地签,我们稍重其事地接。我们知道,自己手里捧着的不仅是一本书,而是一个写作者呕心沥血、挑灯苦读的成果。

刘忠焕老师是客家人,有着客家人内敛、谦逊、勤俭的优良品性,在文学创作方面,他更是笔耕不辍,尤其是退休后,大部分时间都投入写作中去了。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正是因为刘忠焕老师在文学这块土地上的辛勤耕耘,才有了《枕水廉州》的问世。

大约两年前,合浦县非遗中心发布了一则有关海上丝绸之路的征稿启事,刘忠焕老师立即投稿,不久,便收到录用通知。这本书并非一蹴而就,而是他多年积累的成果。书中的一些文章已存放十余年,从原来写廉州的小散文,逐渐延伸到写古建筑、老街巷、古井的历史。为了丰富文章的内涵,他经常穿梭街巷,细致观察老街风貌,与老街坊聊天,收集相关资料,知道了许多廉州旧事。据他回忆,自己起初只是喜欢

记录老街区旧事,并未想过要出书,后来逐渐形成系列,才有了书稿的雏形。

《枕水廉州》一书,封面的底色是深邃而悠远的蓝色,配图是廉州惠爱桥一带密集的街巷。书名“枕水廉州”四字为烫金美术字体,其中“枕”字设计酷似两人并行于廉州城,令人浮想联翩,“水”字则形如历经岁月沉淀的西门江水,缓缓流淌。书中配图由董立东老师所作,插图简洁古朴,紧贴文章内容。全书由“海角春风”“阜市人烟”“风雅廉阳”“文物之光”四辑组成,都是围绕“海上丝绸之路”始发港合浦的千年历史,书写风土人情、文物古迹的,共60篇文章。

刘忠焕老师在《枕水廉州》的序言中写道:“孔子曰:‘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我眼看就要到耳顺之年,对他人的言语有了自己的判断,再也不作惶惑之举。研究历史文化,用自己的知识书写一些心得,让日子过得更充实,也算得上是一种积极的生活态度。”从这段话中可以看出,刘忠焕老师始终秉持自省自信、敬畏谦逊的态度对待文学创作。

编写此书的过程中,刘忠焕老师查阅、核对了大量关于合浦的史籍资料,力求最大程度还原历史事件的原貌,让读者读有所获。比如在《木梁古惠爱桥》一文中,我首次了解到惠爱桥最初为渡口,除了有旧桥、西门桥的称号外,还曾叫金肃门桥、民族桥,几经易名后定为惠爱桥,但廉州本地人仍习惯称之为旧桥。又如在《古街地名,廉州的地方志》一文中,我知道了中山路原名承

宣街、随考街,为纪念孙中山先生才改名为中山路。刘忠焕老师说,从地名的更迭,我们可以看到时代的变迁和历史的演进。

我二十岁时离乡谋生,对廉州这二十余年来已逐渐陌生,是刘忠焕老师笔下的贩夫走卒、街头摊贩、骑楼商家,还有人攒动的街市,让我脑海中逐渐模糊的记忆重新鲜活起来。获赠《枕水廉州》那一天,聚会结束后,我走在空荡荡的阜民路上,感觉仿佛置身于它旧时的繁华场景:三轮车和单车的铃声、小贩的叫卖声不绝于耳,车夫推着车在人群中穿梭,口中不停地“借借,借借”;一群馋嘴的孩童围住糖绞手艺人,眼巴巴地看着花生糖绞,边看边咽口水。我于是也想起小时候,八公常骑着他的那辆脱漆生锈的二十八寸单车,搭上年幼的我,从村里去廉州。祖孙两人经过木器社、头甲社、二甲社,来到熙熙的阜民路,推车过惠爱桥,然后去解放路的文化宫看大戏。如今八公已离世多年,我也快到他当年带我观大戏的年纪了。岁月流逝,着实令人唏嘘。

刘忠焕老师为人低调,始终秉持“已识乾坤大,犹怜草木青”的处世、治学态度。他曾谦逊地表示自己不谙诗词,然而在《枕水廉州》一书中,却恰当地引用了大量古诗词。他调侃苏东坡是个“日啖荔枝三百颗,不辞长作岭南人”的大吃货;写廉州妹子的娇媚之态,引用柳永的词:“天然嫩脸修蛾,不假施朱描翠。盈盈秋水,恹恹欲语先娇

媚。”刘忠焕老师眼中的西门江,无论是自然风光还是人文景观,都可与我在书本上读到的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媲美。

《文物之光》一辑,刘忠焕老师对合浦汉墓出土的文物羽纹铜凤灯、出郭玉璧、陈褒印、铜提梁壶、农具等进行了详尽描写,并一一赋予它们新的生命与灵魂。“今宵剩把银红照,犹恐相逢是梦中”,我无法洞悉这些文物的前世今生,却能在文中感受到它们在与光阴流逝的对峙中,从未动摇过。

《廉州札记》中有这样一段文字尤其让我有触动:“只可惜,前人没有留下一只陶罐给我,让我去西门江打水。但前人还是留下了廉州这本大书,让我去阅读,每日每夜。我实在是拿不出什么来奉献给廉州及廉州的前人,只能把以上粗劣的文字略述出来,让歇下来的前人,在初燃的篝火旁翻阅。”来廉州工作三十余年的刘忠焕老师,已与这座老城融为一体,潜移默化间成了一位忠实的爱城、守城人。这些年来,他目睹廉州老街巷被岁月侵蚀,虽无力改变却满怀感伤,同时也为廉州新城日新月异的变化由衷欣喜。

去年年初冬,《枕水廉州》新书发布会在合浦新华书店举行。刘忠焕老师的文学前辈、挚友纷纷到场支持,给予肯定。韩鹏初老师评价《枕水廉州》一书时说道:“《枕水廉州》承载了一方水土特有的文化记忆和乡土人情,用一根饱含家乡情怀的思想线,串起合浦历史文化的珍珠,值得学习和推介。”

刘忠焕老师写《枕水廉州》一书的目的,是想以自己的微薄之力,将有关合浦的所见所闻、所知所感告知大家,让廉州人有根可寻、有源可溯,让大家通过这本书能更系统地了解、感受千年古郡的文化底蕴,合力传承合浦的人文精神。我想,这不但是他的初衷,也是这本书存在的意义与价值。

壹 首诗

母亲的山水

张敬华

远远地看,山上的杜鹃花开了,寒山湖的水绿了。

不曾看见的是树上的松鼠,茅草丛中的鸟巢,湖里的鱼虾。

“在山上,你能遇到想见的人。”但我只是经过,就像这阵风。

迎着雨,像迎着温情,脸上的雨水活生生地闪亮。

雨水百里,春风千万里——母亲仍活在人间。

讲古

柳宗元的冷暖

严广云

“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

这也许是唐诗中最寒冷的一首:在一个极寒的冬日,山上的鸟儿都不飞了,路上的行人也没有了踪迹,纷飞大雪中的江面上,只见一叶小舟,一个披蓑戴笠的老渔翁,独自垂钓。这首诗作于柳宗元被贬为永州司马时。永州地处华南,算不上苦寒之地,柳宗元笔下的冷寂,乃心中之境也。王尧衢在《古唐诗合解》说:“江寒而鱼伏,岂钓之可得?彼老翁独何为稳坐孤舟风雪中乎?世态寒冷,宦情孤冷,如钓寒江之鱼,终无所所得。子厚以自寓也。”

公元805年(永贞元年)，“二王八司马”事件中,柳宗元被贬为永州司马,开始了长达10年“身编夷人,名列囚籍”的贬谪之旅。考其家世,河东柳氏与薛氏、裴氏并称“河东三著姓”。柳宗元祖上世代为官,七世祖柳庆为北魏侍中,堂高伯祖柳爽曾为宰相,其父柳镇曾任侍御史等职。母亲出自范阳卢氏,也是世家望族。以这样的家庭背景,加上一身才华,只要按部就班,“无灾无难到公卿”并非难事。但他却选择了另一条路,即便是家中的独子,也要参与风险极大的政治改革,只是为了挽救这个多病缠身的国家。

谪居生活是凄冷的,尤其是在永州这种当年还没“开化”之地。这里远离故土,能说上话的人没几个,困于“罪谤交织,群疑当道”身份,当地行政官员怕惹麻烦,对他远而视之。不到半年,母亲卢氏就病故。作为犯官,他却不能扶柩返乡。几年后,女儿和娘也病亡。因“纵逢恩赦,不在量移之限”之令,他已做好了“筑室茨草,为圃湘之西,穿池以渔,种桑可以酒,甘终为永州民”的打算。然而,身世不幸文章幸。永州10年的生活虽然苦闷,柳宗元的创作却打开了新的局面,他的诗文也从之前多为应酬之作,转向关于哲学、政治、历史、人文的思考,具有高度的思想性和文学性。《柳宗元全集》五百多篇诗文,永州所作就占了五分之三。

在永州,柳宗元与故旧同道刘禹锡、吕温等人书信来往交换思想,与

韩愈遥相呼应推动古文运动,与同样遭贬来永州的谪吏谈诗论文,深入田间地头与田翁农夫交朋友,向“田父”倾诉了自己欲进不能、欲退不忍的苦闷,书写农民的劳动生活,揭露胥吏残暴,抨击沉重的赋税。这些诗下笔朴实无华,没有过多的修饰,却有着强大的艺术感染力。为了“遣闷”,柳宗元还踏遍了永州的山水,写下了著名的“永州八记”,开创了游记散文之先河。

“永贞革新”失败后,柳宗元在政治上一直都是失意的,但他对志同道合朋友和百姓,却温情相待。在永州,他与吕温时常书信论道,吕温不幸离于任上,他在吊文中说“海内甚广,知音几人?自友朋凋丧,志业殆绝……虽其存者,志亦死矣!临江大哭,万事已矣!”在柳州,他改善民生,普及教育,破除迷信,解放奴婢,至今仍被后人传颂。

柳宗元与刘禹锡生死相托的友情,更是古代文人交往的典范。两人只差一岁,同榜进士及第,同年登博学鸿词科,同进御史台,同为改革战友,同遭贬谪,世人称为“刘柳”。柳宗元倡导古文运动,刘禹锡亦倾力响应。柳宗元写《天说》,刘禹锡写了《天论》三篇支持。元和十年(815年),刘禹锡写诗惹怒执政者,被出为播州刺史,柳宗元上书皇帝要求以自己的柳州替换。刘禹锡改为连州刺史后,与柳宗元一路南下至衡阳告别,柳宗元作《重别梦得》相赠:“二十年来万事同,今朝岐路忽西东。皇恩若许归田去,晚岁当为邻舍翁。”元和十四年,刘禹锡老母去世,扶柩返洛阳,突然接到柳宗元的死讯,刘禹锡精神上受到极大的打击,竟至“惊号大叫,如得狂病”,于是便写下《重至衡阳伤柳仪曹》怀念故人:“忆昨与故人,湘江岸头别。我马映林嘶,君帆转山灭。马嘶循古道,帆灭如流电。千里江蓠春,故人今不见。”后来刘禹锡又两次写《祭柳员外文》,并为其整理全部遗稿,编纂成集。柳宗元的幼子柳告,也由刘禹锡收养,后来考中了进士。

刘柳二人患难与共、生死相托,早已超越了寻常的友情。刘柳二人患难与共之情,堪称古代文人交游之典范。

情原本都极为简单,无非是受欲望所驱使。母亲说的,不单纯指向一心的父亲:“他是个可怜人,一生被欲望所奴役,没有一刻轻松过,他是个彻头彻尾的悲剧。”“他”可以是任何人。母亲才是智者,她洞悉了一切。母亲也拯救了主人公的婚姻,这是文本中最大的救赎。

小说的推进有条不紊,却给我们展示了一个杂乱无章的生活世界,但同时也告诉我们杂乱无章也是秩序的一种方式,其真实存在的外象,更是最有规律的一种秩序。我们都在维护这种秩序,不同的生活方式,就是对这种外象杂乱无章方式的一种维持与保护。如邱百中在瓦布砍伐树木的行动中,手拿猎枪守护自己山林的行为,就是他在坚守自己的精神原乡。

重建房屋,何尝不是在重建自己的精神家园。作者刻意用“地基”为章节,详细描画了舞龙的过程,从动作到服装,每一个动词,每一个名词,都是一个时代的标识。这是属于父辈那一代人的密谋,他们想要回到他们的时代啊。“一群年轻人在拼命朝着现代化进发,一群老人却在努力回到过去。古旧的人和物自有其生命力。惺惺相惜。”

通读小说后,我深刻理解到这是作者为当下失去了灵魂的人们的招魂方式,也是小说主人公一心对独属于自己的记忆赎罪的一种方式。“生活的胶卷,底色藏在暗影里,在时间的冲洗下,正一点点成像。”

随感录

木棉

蓝敬妮

木棉从来没有年轻过。木棉像一个老当益壮的人,皮肤皱了,骨骼疼了,眼睛花了,可心依然饱满着,声音依然洪亮着,要骑车去游历,要远行去体验。

家人交代要小心哦,一边踩油门一边往后挥手,走了!更年轻的旅友邀约登高,“去看梅里雪山”“去拍金光点雪”。又关切问:“腿脚行不行?”答:“没问题,硬撑着呢。”“啪”一顿脚,站起身,走一程,歇一程,笑了又笑:“真是有点费劲儿。”揉揉膝盖,捶捶腰骨,继续走……怎么

到达又如何返回的?都不重要,扬了扬手中的相机:“拍到了很美的景色,多着呢!”眼睛雪亮,好像兜着绝世珍宝,同时带回来高原地区的红光。这份热烈和天真,就是木棉。这种品性分男女吗?不分!

有绝色之色,要藏七分,所以木棉很高,轻易够不着,凑不近。木棉站在野地里,自顾自地红着,与群山相对,不言不语。我曾仰头久久望一株木棉,它枝蔓蔓,都朝上爬,只有一枝横斜,一朵木棉花坐在那里,仰头看云走或侧耳听鸟鸣,闲无来事的样子。我用镜头招呼它,拉近,再拉近,它依然我行我素,面目不清地疏离着,和我交换一下眼神算是打招呼,不热络但也不失礼。镜头推远,它还坐在那里,离我越来越远……有些人,就是要让她远远地独自,让她足够静寂,这样她才能足够自主,自己热闹。

木棉红而热烈,天生绝色,天生动荡。木棉太红,所以俗。人不示色,色不示人。木棉只示“我”。

木棉很高,站在野地里,自顾自地红着,有血气和土味融合的野性之美。在踏青时节偶遇一株木棉,山风冽冽,它高高的火红几乎不动,我仰头看了很久。我喜欢山谷里一株高高的老木棉树,开着花,像七十多岁的老太太,依然康健活跃在自己的烟尘俗世中,挥汗劳作或忘我跳着舞,够劲儿!



春雨润无声(水彩) 党明 作



惠风(国画)

马卫巍 作

悦读

无法逃脱的精神原乡

提云积

“一个人,一棵树,一头驴,一只蚂蚁,甚至路边的一块石头,都在无声承受着时间。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以身为盾,迎上去,向上生长,接近天空,接近死亡。死去,就是回到泥土,回到那出发之地。”

这是著名作家包倬长篇小说《青山隐》里的一段话,也是文本中的主人公一心陪同父母亲回到父亲的出发之地时的一段感悟。我的认知告诉我,这段话是这部长篇小说的眼。在我所认可的时间里,世上万物的肉身都在以自己的生存方式诠释着时间对各自不同的错磨。从出发开始,任何时间段的停留过程,都是时间的继续前行,而回归更是对时间前进方式的一种肯定。这个过程周而复始,我们在“出发—停留—回归”的过程中,看到了时间的前进。

读《青山隐》是在一个沙尘漫天的春日,太阳还是那个太阳,阳光被沙尘重新描摹后落到所能照到的地方,热力尚存,光亮却打了折扣,像极了在我心里叹了一口气。是的,在心里叹气,不被外人知晓,如同作者在文章的结尾说的那句话:“我知道,我们再也见不到面。”这句话也是一心在心里说给自己听的。这句话具有多重含义:一是父母亲的去世,自己今后再也不能以活着的方式相见;二是离开阿尼卡,这个被父亲记挂了大半生的精神上的原乡,仅仅是属于父亲本人;三是母亲的一生不管经历了何种错磨方式,一直对自己男人的精神原乡进行拯救与救赎。从某种意义上说,父亲是母亲的精神原乡,二者互相成全。而一心的精神原乡不是阿尼卡,相信有一天,他会遵循着“出发—停留—回归”的旅程回到瓦布,那里才是属于他的精神原乡。

然而,每一个原乡都曾经被我们遗弃,将原乡视作一处泥潭,我们在“泥潭里满地打滚,而现在,我们就要抽身离开”。文本一直在讲述我们从原乡“出发—停留—回归”:小说以父亲突然精神失常为主脉,旁生出邱百中与春娘的婚姻——文本告诉我们,二者的结合是邱百中动用了一些非法的方式;春娘突然离去,邱百中再次回归,甚至是文本中自称“哑炮”的智慧、仁义的老人,他认为,化为碎片的不是“我”,而是身外的这个世界。甚至是命运向我们开了玩笑之后,他也清醒地认识到:死人和活人之争,活人是理当谦让的。一直想不通自己一生的老人,用“非命”对自己的家族进行判定。

说中的这条副线很吸引我的好奇心。在某种意义上讲,曾大炮的经历胜于文本中其他任何一条副线,可以与父亲精神失常这条主线相抗衡。曾大炮对康四太太的执念(精神原乡)与父亲对阿尼卡的追寻形成镜像结构。前者在革命洪流中试图固守封建情感,后者在现代化进程中眷恋乡土,两种不同时空的“回归”共同印证了精神原乡的虚幻性——正如小说中“地基”章节的舞龙仪式,传统符号的复现恰恰反衬出现实精神家园的不可重建。除却他们,二娃、孤者、照遗像的老人等,甚至是大伯一家,生活在阿尼卡的人们,还有生活在世间任何地方的人们,他们都被看不见的命运牵着,在时间的长河里前行,都曾经与命运抗争过,但所有的逃脱方式都是低能、拙劣的,每一个人必会回到属于自己的原乡。作者设置了主线被副线环绕,勾连成一根粗实的绳索,每一个人都是这根绳索上的生命,无法逃脱。

母亲的死亡,昭示着一切看似复杂的事